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 之2017年持续督导现场培训工作报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润装备”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成立了通润装备持续督导工作小组。持续督导工作小组于2017年4月28日对通润装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本次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 一、主要培训工作

2017年4月28日，保荐代表人苏北先生对通润装备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公司证券事务部等相关人员等进行了培训。

##### （一）本次培训的目的

旨在通过本次培训学习，督促公司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督导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等。

#####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方式

本次培训的内容主要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培训方式：在通润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采取集中授课方式进行培训，对于未能现场培训的人员，采取发放培训资料的方式进行相关规定的学习。

##### （三）本次培训工作的机构及培训人员情况

本期培训机构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苏北先生担任本期培训工作人员。

#### （四）本次接受培训的人员

本期接受培训的人员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公司证券事务部相关人员。

#### （五）本次培训对象按规定参与、配合培训工作的情况

本次培训中，培训对象能够积极认真地参与培训，较好地配合保荐机构实施培训计划所安排的培训内容，使培训工作顺利开展并取得良好效果。

### 二、培训人员勤勉尽责及培训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培训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按照本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对通润装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进行了培训，履行了勤勉尽责之职。

通过本次培训，督促公司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督导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等。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2017年持续督导现场培训工作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苏 北

\_\_\_\_\_

杨 伟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日